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18-030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20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高法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荆娴、蒲一苇、程峰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现已完成，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内容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或董事长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一年，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内容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长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一年，主要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期货及其衍生产品等高风险投资。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意见内容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一、二、三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决定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二、三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